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意见

山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脉科技”、“公司”），股票简称：山脉科技，证券代码：873471。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主办券商”）与山脉科技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由开源证券承接山脉科技的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拟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6 号》”）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源证券对山脉科技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履行了核查程序，并就其合法合规性出具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是否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股权激励计划基本情况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拟

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2022 年 8 月 5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通过公示栏向全体员工对激励对象名单、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未对本次激励对象及拟认定的核心员工提出的异议。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说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核查意见》。

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说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结果公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38 人共 10,180,000 份，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说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权益授予结果公告》，预留权益授予激励对象 4 人共 1,320,000 份，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基本情况

依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八章二、（三）的规定，以及经审计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公司业绩指标均未达到对应业绩考核目标的触发值。鉴于此，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

若本次《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议案》获得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依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实施注销。山脉科技将严格按照本激励计划及监管要求执行注销工作。

综上，山脉科技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主办券商认为山脉科技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公司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是否存在明显损害挂牌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终止实施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股权激励计划的终止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因此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山脉科技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明显损害挂牌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意见》之签章页）

